



A

商业秘密保护

实用手册

王爱博 主编

金城出版社

商业秘密保护 实用手册

主 编 王爱博

副主编 张 健 张玉珩

金城出版社

北京 2001

A

商业秘密保护

实用手册

主 编 王爱博

副主编 张健 张玉玺

金城出版社

2001



2001118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商业秘密保护实用手册/王爱博主编. -北京:金城出版社, 2001.10

ISBN 7-80084-396-3

I. 商… II. 王… III. 经济信息-保密-法规-中国手册
IV. D922.294.4-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2128 号

金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 11 区 37 号楼 100013)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9.25 印张 222 千字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200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80084-396-3/D.116

定价:18.00 元

序

商业秘密保护是基于不正当竞争行为而提出的，因此商业秘密保护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保护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近年来，随着世界经济、科技、贸易一体化的发展，商业秘密保护已经逐渐成为一个国际性的问题。因此，良好的商业秘密保护气氛，在扩大对外开放、优化外商投资环境，特别是在利用国际资源、加快发展经济上，有着明显的效果。

我国经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形成包括商业秘密保护在内的知识产权法律保护体系，但就企业本身来说，商业秘密保护意识，以及规范、科学的保护方法，都还不很成熟，商业秘密流失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损失十分严重。

从国际环境看，冷战结束，各国展开了综合国力的较量。出于本国利益，许多发达国家对于商业秘密保护，已经不是原始意义上的局限于企业的行为，而是在某种程度上实际成为政府参与的行为，有些政府情报部门为防止经济间谍对本国企业的渗透，主动为本国企业提供保密信息，或插手调查企业之间的商业秘密纠纷；有的国家政府的情报部门则公开宣称，自己的国家是贸易国家，所以将尽可能帮助工商界。这正是商业秘密能否得到很好的保护一定程度上与国家的经济安全紧紧相连的

有力印证。

在这种形势下,面对经验丰富的经济间谍,对于刚刚走向市场、走进商战的我国企业来说,不管合资、合作办企业也好,还是走出国门跨国经营也好,在商业秘密保护上都还缺乏灵活机动的应变能力,都面临严峻的挑战。

从维护企业利益、使企业在激烈的商战中站稳脚跟这一愿望出发,金卫商业秘密保护咨询服务中心编辑出版这本《商业秘密保护实用手册》,相信对帮助企业熟悉商业秘密保护相关法规、提高自身商业秘密保护的意识、准确区分本企业的商业秘密、建立本企业规范的保密措施、合理保护本企业的商业秘密、维护本企业的健康发展等等,都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和实用价值。

王爱博

2001年9月

前 言

商业秘密作为知识产权的组成部分,在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保护商业秘密如同保护其他知识产权一样,是保护智力成果的所有人通过智力劳动所创造的成果的权利。

在科技全球化、经济一体化的今天,对于商业秘密的保护,越来越引起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包括我国政府和我国民众的重视。保护商业秘密权,对于改善投资环境,对于促进和发展科技与经济交流、创造和维护国际贸易中的共同规则有重要意义,对于我国在世界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and 影响,对于树立我国的大国信誉和形象也不容忽视。

我国商业秘密保护与发达国家相比起步虽然较晚,但从立法到司法实践的力度和深度仍是世界公认的。严肃审判商业秘密的侵权案既保护了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又维护了社会主义的经济秩序。

从维护社会主义的经济秩序,保护商业秘密权利人的合法权益这一目的出发,引导企业准确界定自身的商业秘密、建立严密的商业秘密保护措施、合理保护自身的商业秘密是关键环节。

正是出于这样的目的,我们编辑了这本《商业秘密保护实用手册》。手册主要以问答形式介绍商业秘密的概念、

商业秘密被侵害的形式、商业秘密与专利的关系、商业秘密转让合同、商业秘密保护的途径和方法、我国法律法规中有关商业秘密保护的适用条款；为了结合实际理解法律法规，手册选编了近年来发生的商业秘密侵权案例；同时，考虑到我国经济与国际经济接轨的实际，加强对于国外和国际组织商业秘密保护情况的了解也是大势所趋。因此手册还编辑了国外有关商业秘密保护的法律和国际组织有关商业秘密保护的公约、协议。

我国企业保护商业秘密的实践有待深入，经验有待积累和总结。在本手册中未能涉及的有关商业秘密保护的具体问题，北京金卫商业秘密保护咨询服务中心，将在具体实践中积极地为企业咨询服务。

编者

2001年9月

目 录

序	(1)
前言	(1)
第一编 商业秘密保护问答	(1)
1.什么是商业秘密?	(1)
2.什么是知识产权?	(3)
3.知识产权包括哪些范围?	(3)
4.发达国家商业秘密保护立法 经历了怎样的过程?	(6)
5.有哪些国家和地区建立了商 业秘密保护法律文件?	(8)
6.我国怎样建立商业秘密保护 法律法规?	(9)
7.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对商业 秘密的规定的意义何在?	(11)
8.商业秘密的法律特征是什么?	(12)
9.我国哪些法律、法规适用于商业秘密保护? ...	(14)
10.什么是法律禁止的侵犯商业秘 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14)

-
11. 侵犯商业秘密应承担哪些法律责任? (15)
12. 怎样认识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的关系? ... (16)
13. 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是否可以相互转化? ... (17)
14. 国家机关的公务活动与商业秘密有什么关系? (18)
15. 什么是专利? (19)
16. 商业秘密保护与专利保护有什么不同? (20)
17. 怎样恰当选择专有技术的保护方式? (20)
18. 商业秘密保护与专利保护二者如何结合? (21)
19. 企业怎样保护商业秘密? (22)
20. 企业是否建立商业秘密管理机制由谁作决策? (23)
21. 什么是软件的商业秘密事项? (24)
22. 企业怎样保护软件的商业秘密? (25)
23. 怎样认识商业秘密的保护范围? (25)
24. 企业为什么要与劳动者约定保护商业秘密的事项? (26)
25. 企业与职工签订保密合同有什么法律依据? (27)
26. 企业与职工怎样签订保护商业秘密

密的合同?	(28)
27.签订竞业限制合同(协议)有何法 律依据?	(29)
28.竞业限制合同(协议)适用哪些人?	(30)
29.企业与职工签订竞业限制合同应 注意什么?	(30)
30.企业在对外交往中如何做好保密 工作?	(31)
31.怎样防止因人才流动而发生商业 秘密纠纷?	(32)
32.侵权人通常采用什么方式获取、 使用他人的商业秘密?	(33)
33.企业的商业秘密在什么情况下 容易被泄露?	(38)
34.商业秘密受到侵害应当如何办?	(41)
35.商业秘密受到侵害,应怎样向法 院提供证据?	(43)
36.以反向工程获取的技术成果是 否构成对非专利技术的侵权?	(44)
37.为什么法律禁止侵犯他人的商 业秘密?	(45)
38.什么是 ISO9000 质量认证体系?	(46)
39.企业通过 ISO9000 质量认证,是否 还需要再建立保密管理体系?	(47)

-
- 40.什么是技术合同? (48)
- 41.技术合同应当具备哪些基本条款? (49)
- 42.什么是技术转让合同? (50)
- 43.什么是技术秘密转让合同? (51)
- 44.技术秘密转让合同应当包括哪些
 基本内容? (51)
- 45.技术秘密转让合同各方当事人的
 主要义务是什么? (52)
- 46.违反技术秘密转让合同的责任
 有哪些? (52)
- 47.如何分享技术转让合同中的后
 续改进的技术成果? (53)
- 48.商业秘密保护存在哪些问题? (54)
- 49.保护商业秘密应坚持什么原则? (58)
- 50.什么是保护商业秘密的“十要”
 “十不要”? (59)
- 51.中美两国就商业秘密保护达成
 了什么协议? (61)
- 52.美国哪些法律适用于商业秘密
 保护? (62)
- 53.美国法院怎样判断对竞业限制
 的合法性? (63)
- 54.美国企业怎样保护商业秘密? (65)
- 55.韩国企业怎样保护商业秘密? (67)

第二编 我国有关商业秘密保护的法律条款	(69)
《刑法》(节录)	(69)
《反不正当竞争法》(节)	(73)
《北京市反不正当竞争条例》(节)	(83)
《劳动法》(节)	(85)
《合同法》(节)	(87)
《民法通则》(节)	(92)
《民事诉讼法》(节)	(93)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节)	(93)
《科学技术进步法》(节)	(95)
《著作权法》(节)	(95)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节)	(9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科技纠纷	
案件的若干问题的规定》(节)	(106)
《北京市人才市场管理条例》(节)	(108)
国家工商局《关于禁止侵犯商业	
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	(109)
劳动部《关于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	
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节)	(112)
劳动部《关于企业职工流动若干问题	
的通知》(节)	(113)
国家科委《关于加强科技人员流动	
中技术秘密管理的若干意见》	(114)
国家经贸委《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商	

业秘密保护工作的通知》(节)	(120)
中关村科技园区条例(节)	(123)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条例(节)	(126)
深圳经济特区企业技术秘密保护条例	(127)
珠海市企业技术秘密保护条例	(135)
第三编 商业秘密侵权案例	(143)
一、人员流动、跳槽,带走商业秘密	(143)
二、违反约定,非法使用、披露商业秘密	(148)
三、非法盗窃、出卖商业秘密	(166)
四、败诉案中得出的教训	(172)
第四编 商业秘密保护参考资料之一	(187)
一、美国侵权法重述(第一版)	(187)
第 757 节 披露或使用他人商业 秘密的法律责任	(187)
第 758 节 善意取得商业秘密 ——事后通知的效力或者状态的改变 ...	(201)
第 759 节 以不正当手段获取信息	(205)
二、美国统一商业秘密法	(207)
三、美国 1996 年反经济间谍法	(211)
第 1831 条 经济间谍罪	(211)
第 1832 条 侵夺商业秘密罪	(211)
第 1833 条 例外	(212)
第 1834 条 没收犯罪财产	(213)
第 1835 条 保密令	(213)

第 1836 条 禁止侵权的民事程序	(213)
第 1837 条 美国境外的犯罪行为	(213)
第 1838 条 适用时与其它法律的系	(214)
第 1839 条 定义	(214)
四、美国法律重述(第三版)	
反不正当竞争	(219)
五、英国法律委员会关于违反保密	
义务的法律草案	(222)
六、加拿大统一商业秘密法草案	(238)
七、加拿大刑法增加的条款(草案)	(243)
八、日本反不正当竞争法	(246)
九、德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关于商业秘密的规定	(256)
十、瑞士对专有技术和商业秘密的保护	(258)
十一、其它国家关于商业秘密的规定	(263)
第五编 商业秘密保护参考资料之二	(265)
1991 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知识产权分协议 ...	(265)
1992 年中美两国政府《关于保	
护知识产权的谅解备忘录》(摘录)	(266)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布的	
反不正当竞争法示范条款	(267)
地区性商业秘密保护法	(274)

第一编 商业秘密保护问答

1、什么是商业秘密？

简单地说,商业秘密是一种未公开的商业信息。从它的经济价值上说,商业秘密是知识产权的组成部分,是权利人的无形资产。

对于什么是商业秘密,世界各国及国际组织都有各自的定义。在美国,关于商业秘密的定义比较有影响的有三种:(1)《美国侵权行为法汇编》规定:“商业秘密可以是任何公式、模型、设计或信息汇编,也可以是一个化学配方,一道制作、处理或保存的工序,一部机器或其他设计的模型,或者一个顾客名单”。(2)《统一商业秘密法》规定:“商业秘密是指这样的信息,它包括公式、模型、汇编、程序、设计、方法、技术或工序。这种信息:第一,将独立导致实际的或潜在的经济价值,对他人而言,并非一般所知,也不容易以适当方式获得,然而可以从这种信息的揭示或使用中获得任何价值;第二,持有人尽了合理的努力去维护它的秘密性。”(3)《美国 1996 年反经济间谍法》规定:“商业秘密是指所有形式和类型的财务、经营、科学、技术、经济或工程信息,包括样式、计划、编辑产品、程序装置、公式、设计、原

型、方法、技术、工艺、流程或编码,无论有形或无形,无论是否或怎样得到物理、电子、绘制、照相或书写方式的存放、组织、存储,如果——(a)所有者对该信息采取了合理的措施;并且(b)该信息由于未能被公众所知,且未能用正当手段已经可以确定,因而是有实际或潜在的独立经济价值。”该法的“所有者”,是“指由于法定权利或衡平权利,或接受许可,从而保有商业秘密的人或实体。”在法国,商业秘密被定义为“制造的各种方法,具有实际的或商业的利益,被用于工业中,并被向公众保密”。在日本,商业秘密是指“对于商业活动有用的产品制造方法、市场营销策略或其他技术或企业信息。而这些信息必须以秘密方式保守,并且不易为一般公众得知”。在匈牙利,商业秘密被定义为“能提供价值,已被利用或可能被利用,仅为有限的专家所了解,并且全面情况从未在任何地方公布,也尚未作为工业财产保护的知识、经验、方法和诀窍”。

就国际组织来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在其拟定的《发展中国家保护发明示范法》中称,商业秘密为“有关使用和适用工业技术的制造工艺和知识”。关贸总协定知识产权协议(《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规定,商业秘密是“未公开信息”,这些“未公开信息”应具有保密性,并且有商业价值。

我国法律(《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条、《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借鉴国外先进经验,结合我国实际,对商业秘密规定为:“商业秘密,是指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